

# 我的信仰之树

□ 李勇富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这首刻入生命的旋律,是我学会的第一首歌,也是我一生最爱唱的歌曲。

父母作为共产党员,用行动为我诠释信仰:他们总是吃苦在前、享受在后,案头“模范党员”的奖状在我童年的目光里闪耀着荣光。当我似懂非懂地看着他们兢兢业业工作、从不喊累时,一颗向往光荣的信仰之种,已在懵懂中悄然落进心田。后来,电影《党的女儿》《洪湖赤卫队》里先烈的身影,更让我感受到了信仰的温度——那是一种超越生死的崇高力量。

学生时代,这颗种子在我心中生根发芽,给了我奋进的力量。课堂上,政治老师讲述的井冈山烽火、长征精神、延安岁月与解放战争,让革命先烈的形象在我心中立体起来。他们为家国抛头颅、洒热血,心中却

始终燃烧着“为国家、为人民”的信念。这份震撼让我第一次郑重写下入党申请书,却因年龄尚小未能如愿。但班主任与校团委书记的鼓励,让我以团支部书记的身份投入行动:组织公益活动、带领团员奋进,获评“优秀团干部”的经历,正是信仰之根在土壤里向下生长的印记。

入伍后,这棵信仰之树开始抽枝吐叶,让我不断从中汲取营养。我更加努力让自己成为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在欢迎新兵的大会上,连队指导员语重心长地对我们说:“咱们是英雄连队,连队骨干都是共产党员。”带我们训练的班长、副班长都是共产党员,苦活累活冲在前,野营拉练帮助新兵扛枪,休息时还到炊事班帮厨,只要看到哪个新战士脸上挂着不开心,总会找他们谈心。从那时起,我就把入党当成了

军事训练外的另一项“硬指标”。5公里越野、战术训练、射击训练等,我都反复苦练,努力取得最好的成绩。同时,我还利用训练间隙认真学习党章,学习共产党宣言,严格按照共产党员标准要求自己。1974年6月,支部大会通过了我的入党申请,指导员的叮嘱“做真正的党员,要牢记党的使命”,至今仍在耳畔回响。军营里的信仰从不是口号——是“豆腐块”被子的严谨,是拉着战友跑完5公里的坚持,是“随时为党牺牲”的初心烙印。

到地方工作后,我更深刻理解了什么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棵信仰之树也开始枝繁叶茂,长成参天大树,每一片绿叶都闪着光芒,既是我工作的指引,又激励我不断学习,让我像众多共产党员一样,不怕苦不怕累,勤勤恳恳,扎根基层为人民服务,

让我真正感受到这就是信仰的力量,激励我不断前行。在工作中我依然严格要求自己,带头组织员工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获得省级“先进集体”和“模范个人”荣誉。如今,退休十年,按照上级党委安排又再次担负起退休支部书记的重任。我更要努力工作,积极开展政治学习、主题党课、志愿服务等形式多样的活动,用实际行动证明对党的忠诚与热爱,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从童年仰望奖状的懵懂少年,到军营里宣誓的热血战士,再到退休后仍奔走在支部工作一线的老共产党员……正如那首唱了一生的歌,共产党早已融入我的生命脉络——它是榜样的传承,是奋斗的方向,是刻进骨子里的本能。如今,信仰之树仍在生长,而我,将用余生继续书写对党的忠诚与热爱。

## “七一”颂

□ 李苏海

解放战争的号角,撕碎旧穹苍,  
黎明的曙光,染红九州疆。

是党啊!是您力挽狂澜掌方向,  
缝合破碎山河,播撒希望的星火。  
从贫弱走向富强,铸就奇迹辉煌,  
经济腾飞如鹏举,大国崛起立东方。  
每一步跨越,镌刻智慧的勋章,  
每一程奋进,凝聚初心的滚烫!

看!高铁如龙穿梭于万壑千嶂,  
望!神舟巡天刺破那九霄云裳。  
脱贫战歌唱彻苗寨与边疆,

振兴画卷铺展南北与西东。  
这盛世图景,终如您所梦想,  
山河壮丽,处处焕发光芒!

以赤子之心,致敬永不褪色的信仰,  
以奋斗之笔,续写时代新的诗章。  
牢记使命,初心如磐永不忘,  
传承薪火,红色基因血脉长。  
民族复兴的征途上,号角嘹亮,  
我们永远紧跟您的方向!

天安门广场红旗翻涌似波浪,  
亿万心声汇聚成时代交响。

任凭风雨骤,您是擎天的栋梁,  
从往昔峥嵘,到未来灿烂辉煌。  
百年征程路,初心从未改样,  
复兴蓝图上,再谱盛世绝唱!

“七一”!是您诞辰,更是华夏的  
荣光,  
我们高举右拳,对党许下铿锵誓言:  
以青春作桨,赴时代之约勇闯荡,  
用热血为墨,在神州大地书华章。  
向着第二个百年,乘风破浪启航,  
中华民族的复兴梦,必将照亮  
四方!

## 生态文学中的“地方感”书写

□ 陈斌

生态文学作为探索人与自然关系的重要文学样式,其生命力往往源自对特定地域的深度发掘。当作家将生态哲思熔铸于地方经验的书写之中,那些承载着集体记忆的地理空间便成为连接抽象理念与具象感知的桥梁,使读者得以在熟悉的场景中触摸生态文明的肌理。

“地方感”作为人类与生存空间建立的精神纽带,构成了生态文学创作的基本叙事维度。贾平凹的《秦岭记》以地质考察般的严谨笔触,勾勒出秦岭山脉的生命图谱。作家赋予每座山峰独特的性格特征:秦岭的山,老君山持重,太白山孤傲,牛背梁憨实。这种拟人化书写不仅建构起山脉的伦理形象,更暗示着生态系统的有机整体性。当伐木者的电锯声撕裂山林的寂静,文字间流淌的痛感便转化为对生态破坏的具象控诉。

迟子建在《额尔古纳河右岸》中则建构了双重地理坐标:鄂温克族人逐驯鹿而居的迁徙路线,与额尔古纳河亘古不变的流淌轨迹形成时空对话。作家对河流四季脉动的细腻捕捉——春汛时,冰排撞击的轰鸣震落树梢积雪;秋寒中,雾气贴着水面蛇行——将生态智

慧转化为可感知的生命律动。这种基于地方性的叙事策略,使现代化进程中消逝的游牧文明获得诗意的重生。

在生态文学创作中,“地方感”通过多重叙事路径得以立体呈现。阿来的《三只虫草》中的川西高原,不仅是故事发生的物理空间,更是承载生态伦理的精神场域。作家对光影的敏感捕捉——正午的阳光在云杉针叶上淬出金芒,黄昏的夕照将砾石滩染作紫铜——使自然景观转化为具有启示意义的生态文本。这种将地理特征升华为文化符号的书写方式,为读者搭建起理解高原生态的认知框架。

地方性知识的文学转化构成另一重要维度。李娟在《冬牧场》中,哈萨克牧民的迁徙历法既是对物候的精准把握,更是与自然对话的生存智慧:当沙枣花在东南风里第三次绽放,便是转场的最佳时节。这种源于实践的地方知识,在文学叙事中转化为抵抗生态异化的文化基因。范稳在《水乳大地》中通过藏民的山神崇拜,展现地方信仰体系中的生态伦理:转山者留下的玛尼堆,既是朝圣路标,也是生态警戒线。

语言的地方性特质同样成为建构生态叙事的重要元素。刘亮程在《一个

人的村庄》中采用新疆方言的语法结构描绘自然:口头把麦地晒得蔫头耷脑,风过来扯起麦浪哗啦啦响。这种植根乡土的表达方式,使自然现象获得地域特有的生命质感。贾平凹作品中的关中方言叙事,则将生态关怀植入日常话语体系,形成独具韵味的“黄土地生态诗学”。

在地文化书写使生态议题获得具体的历史坐标与文化维度。张承志在《黑骏马》中,草原沙化进程被具象化为牧民额吉布满裂痕的双手,以及蒙古包里日渐稀少的奶食。这种将生态危机转化为生命体验的叙事策略,较之数据化的环境报告更具情感穿透力。

“地方感”叙事在唤醒生态意识方面具有独特效力。铁凝在《笨花》中对华北平原农耕景观的季节性书写——春分的麦苗顶着露珠排兵布阵,秋分的棉桃在月光下悄然炸裂——建构起土地与生命的诗意关联。当工业化浪潮吞噬农田时,文字间流淌的田园记忆便成为抵抗生态异化的精神屏障。赵德发在《敖鲁古雅:驯鹿部落》中,通过鄂温克猎民与驯鹿的眼神对话,将生物多样性危机转化为跨物种的情感叙事。

这种在地文化书写更暗含生态伦

理的建构路径。王安忆在《长恨歌》里,弄堂空间的生态变迁——石库门天井逐渐被违章建筑吞噬,梧桐树荫下的市井声息被空调外机轰鸣取代——微观呈现了城市生态的伦理困境。格非在《江南三部曲》中,通过水乡廊桥的倾颓与重建,探讨传统生态智慧在现代性语境中的转化可能。

生态文学的“地方感”书写更像文化地理学意义上的精神测绘,在经纬交织的叙事网格中,将抽象生态理念转化为可触摸的文化记忆。中国作家们通过对地方经验的审美转化,既守护着多元共生的地域文化,也为全球生态话语注入本土经验。真正的生态关怀始于对脚下土地的深情注视,唯有理解地方的内在生命逻辑,才能建构具有文化根性的生态文明。

在全球化与城市化的双重冲击下,生态文学的地方叙事凸显出特殊的文化救赎价值。它不仅是抵御生态异化的文学防线,更是重构人与自然关系的诗意方案。对土地的敬畏,终将转化为守护生态的文化自觉。这种基于地方感知的生态叙事,正在为中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独特的文学注脚。

(本稿件由山西省散文学会长治分会推荐)